

#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
坛教督字〔2018〕5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2018年春学期河头小学等7所学校、 实验幼儿园文萃分园等5所幼儿园教育督导 评估报告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常州市中小学素质教育督导考核实施细则》、《常州市幼儿园综合督导评估方案和细则》，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组成督导评估组，对河头小学等7所学校、实验幼儿园文萃分园等5所幼儿园进行了教育督导评估。现将评估报告印发给你们，请各相关学校、幼儿园在教职工大会上认真

宣读本报告，不断巩固评估成果，争取更大成绩；同时根据评估报告提出的主要问题和建议，认真制定整改方案，积极加以整改落实，并在接到报告半年至一年内，向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提出回访申请。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将安排回访，并根据现场评估结果，结合学校整改工作成效及发展情况，确定相关学校、幼儿园教育督导评估最终等第。如一年内相关学校、幼儿园发生重大责任事故或被区级以上通报批评，最终等第将被降等。

- 附件一：
1. 河头小学素质教育督导评估报告；
  2. 洮西小学素质教育督评估报告；
  3. 社头小学素质教育督导评估报告；
  4. 白塔小学素质教育督导评估报告；
  5. 涑渚小学素质教育督导评估报告；
  6. 儒林小学素质教育督导评估报告；
  7. 东城实验小学素质教育督导评估报告。

- 附件二：
1. 实验幼儿园文萃分园综合督导评估报告；
  2. 华城实验幼儿园二村分园综合督导评估报告；
  3. 薛埠幼儿园罗村分园综合督导评估报告；
  4. 指前中心幼儿园综合督导评估报告；
  5. 向阳幼儿园综合督导评估报告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



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9月18日

---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18年9月18日印发

---